

河北传媒学院教师发展中心(通知)

河传教发〔2017〕10号

关于转发中央电化教育馆 《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的 通知》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

现将河北省教育厅关于转发中央电化教育馆《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的通知》的通知（冀教电函[2017]2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学院（部）、处（室）按通知要求，安排部署本部门教学信息化大赛的工作。

一、参加微课大赛的教师请登录“河北传媒学院”官网，点击“组织机构”——“行政机构”——“教师发展中心”——“通知公告”下载大赛通知及附件。

二、参加人员和项目设置

（一）参加人员。全省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学校的教师。

（二）项目设置。本届大奖赛根据不同学段的教育教学要求和特点，按照基础教育、高等教育（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两个组别设置项目。

1. 基础教育组：课件、微课、课例、教师网络空间。

幼儿教育：课件、微课、课例。

特殊教育：课件、微课、课例。

教学点：教育资源应用教学设计方案、教育资源应用课例。

注：鼓励报送有关创客、3D 打印、机器人等教学内容的课件、课例、微课等作品，此教学内容的作品报送数量不受地市名额限制。

2. 高等教育组：课件、微课、精品开放课程。

三、参赛作品报送时间和要求

各学院（部）、处（室）按照要求将参赛作品及作品汇总表于 2017 年 8 月 5 日前发送到指定邮箱。（149808627@qq.com）

参赛作品标准及其他要求按照中央电化教育馆《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办理。

附件 1：《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第二十一届全国教育教学信息化大奖赛指南》

附件 2：作品汇总表

河北传媒学院教师发展中心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